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rble Department Store Holdings (China) Limited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12)

有關須予披露交易 之補充公告

本公告乃由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作出。董事會謹此提述本公司於2020年2月10日所刊發之須予披露交易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旨在就有關收購事項及賣方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的身份提供補充資料。

新的最終協議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待取得中建投信託對收購事項的批准後，中建投信託、賣方與買方擬進一步磋商訂立新的最終協議(「新的最終協議」)，以(其中包括)確認賣方向買方轉讓認購責任。儘管股份代價付款須待買方達成或豁免(其中包括)目標公司及項目公司已向開發項目的所有供應商發出有關目標公司控制權擬變動的通知後方可作實，董事會謹此強調轉讓認購責任將於各方訂立新的最終協議時才生效。

倘於適當時候訂立新的最終協議，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適用的申報及披露規定。

財務影響

董事(包括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認為，於訂立新的最終協議前，本集團根據收購協議就股份代價及股東貸款所作出的任何付款將按「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入賬至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賣方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賣方為珠海市華策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根據公開可得資料，楊智雄先生、楊峰先生及余道群先生為賣方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分別持有賣方83.0%、9.0%及8.0%的權益，而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

上述披露的額外資料並無影響該公告所載任何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祥波

香港，2020年2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楊祥波先生(聯席主席)、郝建民先生(聯席主席)及楊題維先生(行政總裁)，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峰亮先生、江宏開先生及霍義禹先生。